

第一章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是 一项重大战略任务

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统一于社会文明范畴，它们是构成人类社会全面进步状态的两个基本方面。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和重要特征，更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和重要特征。早在 1996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中国科协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上，江泽民就指出：“坚持普及科学知识和弘扬科学精神，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科学技术是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基石。科技工作都要争做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排头兵。”在十五大的报告中，江泽民又一次充分肯定了科学技术在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实践证明，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建设离不开科学技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同样离不开科学技术。本章着重从精神文明的内涵、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和根本目标等三方面，来阐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一项重大的战略任务。

一、精神文明的内涵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都曾经论述了文明和文明时代，但是并没有把文明区分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我们党根据马

列主义的观点，从人类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即实践论的角度，把文明区分为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进一步阐明了两个文明的概念和科学内涵。

通常我们所称的所谓改造世界，包括改造客观世界和主观世界。而改造客观世界中的自然界的物质成果就是物质文明，它表现为物质生产的进步和物质生活的改善。物质文明愈高，人类依赖于自然的程度就愈小，而驾驭自然的能力就愈强。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人们的主观世界也得到改造，社会的精神生产和精神生活也随之得到了发展，这方面的成果就是精神文明，它表现为教育、科学、文化知识的发达和人们在思想、政治、道德水平上的提高。因此，人们往往把物质文明视为是指人类物质生活方面的全面进步状态，其内容包括物质生产发展规模和发展水平、物质生产的产品质量水平以及对人类物质生活总体水平的提高程度；而精神文明则是指人类精神生活方面的全面进步状态，其内容包括教育、科学、文化、艺术、医疗、卫生、体育等事业的发展规模和发展水平以及人们思想、政治、道德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水平，即人类精神生活总体水平的提高程度等。由此可见，精神文明的内容是极为丰富和广泛的，有其自身的科学内涵。

精神文明概念的规定性，决定了它的内涵，在两个方面和两个范围都是与物质文明相对应的一个范畴。精神文明的两个方面就是指思想道德和教育、科学、文化，两个范围就是指个人和社会。个人主观世界的改造包括着十分丰富的内容，诸如文化修养、科学修养、思想修养、政治修养、道德修养、审美修养等等。过去人们仅仅把这些内容归结为思想意识和改造，虽然这是个重要的问题，但是还不够全面，也不够确切。因为

精神文明包括人类整个精神世界的发展和改造，是人类整个精神生活领域发展方向和发展水平提高的总体反映，涉及的领域极其广阔，其内容也异常丰富。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认为精神文明在第一个方面的进步状态，是衡量一个社会文明与否和文明程度的标志，任何一个社会都将根据自己的需要对这个方面加以发展，而社会主义社会则更要有普遍迅速的发展；精神文明在第二个方面的进步状态，是由社会制度决定并强烈地反作用于社会制度的，而社会主义社会制度的性质又决定了它对这方面的发展有着更高的要求，也是区别和优越于资本主义社会以及其他剥削社会的重大标志。

马克思主义创始人以为，人类社会的发展是从片面的畸形的社会向着全面的健康的社会发展的一个过程。尽管资本主义的社会化生产曾经促进了生产力的空前发展，但是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社会关系决定了它仍然是一个片面的畸形发展的社会。社会主义社会则是作为进步人类所追求的更高的社会形态出现的，这就要求它应该是全面发展、全面进步的社会。虽然我们过去建立了公有制和人民政权，已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全面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前景，但是要使这种前景从可能变成现实其关键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协调发展，才能真正实现“两个文明”共同进步。因为社会文明既包括物质文明，也包括精神文明，如果缺少任何一个方面，社会就是畸形的，就不可能实现健康地向前发展。为此，我们在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整个过程中，必须认识到始终重视物质文明的发展，牢牢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努力把国民经济搞上去，这是实现中华民族振兴和国家富强的基础；同时，我们又必须始终重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发展，努力把思想道德和

教育、科学、文化的建设搞好，这是促进经济和社会全面进步的重要保证。因为社会主义社会作为更高的社会形态和人类社会发展的崭新阶段，只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高度发达起来，才能使社会主义所具有的区别于其他一切社会的巨大优越性充分地体现出来。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们在其著作中都曾经论述过文明问题，强调社会主义社会必须重视思想文化建设以及思想文化建设的进步对于建设社会主义的重大作用。但是，把这方面的任务概括为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这样一个理论问题，非常明确地提出在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的同时必须努力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并指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和不可缺少的重要特征，把它作为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重要目标和重要保证，这是邓小平对社会主义再认识的成果。这既体现了邓小平理论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理论的新发展，也体现了我们党依据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理，总结了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来全部历史经验而得出的科学结论。

邓小平理论贯穿着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围绕“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这个首要的基本的问题，集中了全党的智慧，在社会主义发展等一系列重大问题上相互联系的基本观点，构成了与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一脉相承的科学理论体系。在邓小平理论中，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总结和概括了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经验教训，不仅科学地阐述了社会主义发展的一系列重大理论问题，而且科学地论证和阐明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系列重大理论问题，并指出加

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一项重大战略任务。

总之，现在我们所讲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已赋予它新时代新时期的内涵。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同我们所实行的“生产资料公有制”、“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现代化”、“社会主义改革”和“社会主义对外开放”一样，早已成为关于社会主义社会的一个基本概念。

二、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

如何正确认识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 premise。从理论上讲，虽然可以根据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不同活动方式、不同生产成果以及不同生产目的来把两种文明样态抽象出来，但是无论物质文明还是精神文明都统一于社会文明范畴。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是构成人类社会全面进步状态的两个基本方面，相互之间有着内在的必然联系，因而在发展过程中互相作用、互为因果、共同进步，反映着一定社会全面进步的状态。通常人们之所以认为，物质文明的创建离不开精神文明力量的推动，而精神文明的创建也同样离不开物质文明提供的物质保障和条件，就是因为在物质文明中内含着精神文明（如科学技术、教育文化知识和科学精神等），在精神文明中内含着物质文明（如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事业等诸方面的设施和器械等物质保障）。精神文明从人类改造客观世界的社会实践中产生，并在社会实践过程中得以发展，虽然它要以相应的物质文明为基础，但在各个组成部分中对物质文明的依赖程度不同。社会发展的历史表明，精神文明对物质文明有着巨大的推动作用，它既可以维护和

发展相应的生产关系以促进生产力的提高，又可以成为激发人们生产积极性的动力。因此，邓小平理论特别注重从社会发展规律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规律的角度来阐明精神文明建设问题，并从战略的高度对我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作出了战略定位。

1. 邓小平把精神文明的战略地位，提到总体布局的高度

唯物史观认为，任何社会都是以一种特定的生产方式为基础的，与之相适应还必然有包括意识形态在内的上层建筑。马克思指出：“在不同的占有形式上 在社会生存条件上 耸立着由各种不同的、表现独特的情感、幻想、思想方式和人生观构成的整个上层建筑。”^①“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②在马克思看来 任何社会都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不包括意识形态在内的上层建筑的社会是不存在的。列宁在解释马克思的这一思想时 把生产关系喻比为“骨骼” 把上层建筑喻比为“血和肉”。在列宁看来 社会形态是“活生生的东西” 除“骨骼”之外 还必须有与生产关系相适应的上层建筑 这样才“使骨骼有血有肉”。因此说 任何一个社会都是有骨骼、有血肉的活生生的有机体，也就是指由一定的经济、政治和思想文化构成的统一体。这个有机体的三个方面是相互制约、相互促进的，经济是它的基础，而政治是经济的集中体现和重要保证，思想文化则是经济和政治的反映并反作用于经济基础。

社会主义社会作为一种社会形态，也必须是由社会主义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第 611 页 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2 卷第 32 页 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

经济、社会主义政治、社会主义思想文化三个方面组成。由于社会主义社会是对以往剥削制度社会的否定，是更高级的社会，这就要求其三个方面有更密切的配合和相互促进，以推动社会主义社会不断地协调发展和全面进步。如果只讲社会主义经济和政治，而忽视了在思想文化方面的特征，就不可能全面地理解 and 建设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社会在思想文化方面的特征，就是建设以共产主义思想为核心的精神文明。因此，社会主义社会要有高度精神文明，这是符合马克思主义的重要观点，也是我们党在改革开放初期进行拨乱反正和总结社会主义实践经验教训过程中明确提出来的。

早在 1979 年规划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宏伟蓝图时，邓小平就从社会发展规律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规律的角度来思考精神文明建设问题，提出了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制度文明三位一体的目标，并把精神文明建设提到总体布局的高度。党的十二大报告，正是根据邓小平这一思想首次明确提出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作为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特征。继而在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决议中又进一步明确提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定不移地进行经济体制改革，政治体制改革，坚定不移地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并且使这几方面互相配合、互相促进，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总体布局。

社会主义社会就是社会主义经济、社会主义政治和社会主义思想文化构成的统一体，它是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精神文明和制度文明的交互作用中发展的。确立精神文明建设在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中的战略地位，并把它提到总体布局的高度，这是我们党对社会主义再认识的重要成果之一。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决议》中指出：“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为指导，是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根本，也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这两个“根本”说明了马克思主义地位的极端重要性。同时《决议》里还强调了马克思主义“是社会主义意识形态的最主要的组成部分，对整体精神文明建设起着重大的指导作用。”这就是说，马克思主义作为一种科学的理论，属于精神文明中的意识形态的一个部分，但它不是一般的部分，而是对整个精神文明建设起着重大指导作用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正是它的这种处于核心、灵魂的地位和所起的主导作用，决定着精神文明建设的性质和发展方向。因此，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全部工作，都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的指导，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理论建设为精神文明的创建提供科学的方法和强大的动力。

邓小平理论是当代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也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建设的光辉典范。这一理论是和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一脉相承的、统一的科学体系。在邓小平理论中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思想，之所以把精神文明的战略地位提到总体布局的高度，就是因为它的战略地位决定了它必须是围绕和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发展的精神文明建设，必须是促进全面改革和实行对外开放的精神文明建设，必须是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精神文明建设。总之，我们必须始终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为指导，才能保证精神文明建设的方向，这也是我党制定的基本路线所要求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基本指导方针。

2. 邓小平从社会全面进步的高度，提出坚持两个文明协调发展 共同进步

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取得经济、政治、思想文

化三个方面的进步，才能保证社会的全面进步。因为任何一种社会都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体，离开物质文明或精神文明就不能构成社会主义形态。因此，邓小平强调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搞好才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坚持两个文明协调发展和共同进步的关键，就是要把两个文明建设放在同等重要的地位 坚持“两手抓”。一手抓物质文明，一手抓精神文明，“两手抓 两手都要硬”。这是邓小平从社会全面进步的高度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出的一个根本方针。他多次指出：“不加强精神文明的建设 物质文明的建设也要受破坏 走弯路。”越是集中力量发展经济 越是加快改革开放的步伐，就越需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以保证物质文明建设的顺利进行。”

社会主义社会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崭新阶段，只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高度发达起来，社会主义所具有的区别于其他一切社会的巨大优越性才能充分体现出来。党的十二大就是根据邓小平提出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搞好，才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一思想，在论述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这个命题时卓有远见地指出，如果忽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这个伟大任务，“人们对社会主义的理解就会陷入片面性，就会使人们的注意力仅仅限于物质文明的建设，甚至仅仅限于物质利益的追求。那样，我们现代化建设就不能保证社会主义的方向，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就会失去理想和目标，失去精神的动力和战斗意志，就不能抵制各种腐朽因素的侵袭，甚至会走上畸形发展和变质的邪路。”可以说，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所发生的苏联和东欧的剧变，就是首先从意识形态开始的，是在精神文明这个领域滑下去之后才波及到政治、经济，

最后丢失了政权也改变了所有制，这是一个严重的历史教训。面对国际社会复杂多变的各种挑战，邓小平在领导我国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同时，不仅及时地总结和概括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实践经验，而且深刻地揭示了社会主义的本质，从社会全面进步的高度进一步强调了坚持两个文明的协调发展和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迫切性、重要性。我们党根据邓小平关于加强精神文明建设的一系列思想，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大意义也作出了高度概括，明确地指出能否搞好精神文明建设，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兴衰成败，关系到我们把一个什么样的中国带入 21 世纪。

江泽民在十五大报告中指出：“在社会主义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在跨越世纪的新征途上，一定要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用邓小平理论来指导我们整个事业和各项工作。这是党从历史和现实中得出的不可动摇的结论。”实践证明，作为毛泽东思想的继承和发展的邓小平理论，是指导中国人民在改革开放中胜利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正确理论。在当代中国，只有把马克思主义同当代中国实践和时代特征结合起来的邓小平理论，而没有别的理论能够解决社会主义的前途和命运问题。”邓小平理论中包括了丰富的精神文明建设思想，既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理论的新发展。这些年来，我们党不仅把这一理论作为在新时期各项工作的根本指针和中华民族振兴的强大精神支柱，而且在这一理论的指导下党的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和十四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若干重要问题的决议》，是我们党领导和指导社会主

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两个纲领性文件，集中体现了我们党在精神文明建设方面所取得的理论成果，同时也充分体现了邓小平从社会全面进步的高度来强调坚持两个文明共同进步和协调发展的重大战略思想。

3. 邓小平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看作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和重要特征

“什么是社会主义 如何建设社会主义。”这是邓小平在领导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这一新的革命过程中，不断提出和反复思考的首要的基本的问题。他根据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社会主义的实践经验，对这一问题进行了不懈的探索和深邃的思考。“物质贫穷不是社会主义，精神贫乏也不是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从观念上反映社会主义生产力和社会关系，这是区别和优越于资本主义的重要表现。因此，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不仅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而且也是社会主义社会的重要特征。

邓小平指出：“我们冷静地分析了中国的现实，总结了经验 肯定了从建国到 1978 年 30 年的成绩很大，但做的事情不能说都是成功的。我们建立的社会主义制度是个好制度，必须坚持。我们马克思主义者过去闹革命，就是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崇高理想而奋斗。现在我们搞经济改革，仍然要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年轻一代尤其要懂得这一点。但问题是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我们的经验教训有许多条 最重要的一条 就是要搞清楚这个问题。”从新时期一开始，邓小平就反复强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其实质就是要求我们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它是我们的立国之本，是我们一切进步和发展的基础，并认为搞清楚什么是社会

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的关键，是要在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基础上进一步认清社会主义的本质。于是，他在总结了多年来离开生产力抽象地谈社会主义，把许多束缚生产力发展的并不是有社会主义本质属性的东西当作“社会主义原则”加以固守，把许多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有利于生产力发展的东西当作“资本主义复辟”加以反对的历史教训之后，提出了包括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的认识也要解放思想的观点。可以说，从 1980 年到 1992 年这段时间，邓小平一直在不断地提出和反复思考着这个首要的基本的问题，并经过长期不懈的探索和深邃的思考之后作出一系列科学的回答，科学地、精辟地、创造性地揭示了社会主义本质，最后于 1992 年进行了总结性的理论概括——“社会主义的本质是解放生产力，发展生产力，消灭剥削，消除两极分化，最终达到共同富裕。”

邓小平关于社会主义本质的这一总结性的理论概括，继承了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原则，是集中全党智慧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最重大的理论成果。在邓小平理论中把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看作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要求和重要特征，是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理论的新发展，同时也是他的一贯主张。早在 1979 年，邓小平就曾指出：“我们的国家已经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时期。我们要在大幅度提高社会生产力的同时，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发展高度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完备的社会主义法制。我们要在建设高度物质文明的同时，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水平，发展高尚的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建设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如今，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是社会主义社会的本质

要求和重要特征这一认识已深入人心，切实地把加强精神文明建设提到更加突出的地位已成为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极其关注的大事。以江泽民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了“两手抓 两手都要硬”的指导方针，不断地加大精神文明建设的工作力度，从而使我们党在精神领域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和丰硕成果。我们经受住了 80 年代末、90 年代初国内国际风波的严峻考验，把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胜利推向前进。党的十五大提出的“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全面推向二十一世纪”，充分体现了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的心愿。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从 80 年代初到 90 年代末 从当初的“五讲四美”到今天蔚然成风的“讲文明 树新风”从最早的严禁随地吐痰到如今一个个争奇斗妍的模范村镇和文明城市的创建，中国人经历了一场心灵的革命和文明的洗礼之后 从而使 20 世纪末叶的中国人词汇中，“精神文明”成为使用频率最高的名词之一。

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

我们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应该是高度重视精神文明，并以社会协调发展和全面进步为目标的现代化。邓小平在总结和概括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经验，深刻揭示出社会主义本质的同时，还全面阐述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

1. 邓小平从社会整体和社会成员两个不同角度，揭示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目标

早在 1980 年时 邓小平说“社会主义是个很好的名词 但

如果搞不好，不能正确理解，不能采取正确的政策，那就体现不出社会主义的本质。”根据我们自己的经验，讲社会主义，首先就要使生产力发展，这是主要的。只有这样，才能表明社会主义优越性。到了 1985 年，邓小平又指出“在建立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以后，多年来没有制定出为发展生产力创造良好条件的政策。社会生产力发展缓慢，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条件得不到理想的改善，国家无法摆脱贫穷落后的状态。这种情况，迫使我们在 1978 年 12 月召开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上决定进行改革。”随着我国改革的不断深入进行，邓小平再度强调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都搞好才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同时，提出了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指导方针，并从社会整体和社会成员两个角度揭示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

从社会整体角度上看，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是适应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需要，提高整个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和思想道德素质，以促进社会全面进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包括思想道德建设和教育科学文化建设。思想道德建设要解决的是整个民族的精神支柱和精神动力问题，教育科学文化建设要解决的则是整个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和现代化建设的智力支持问题。但是，整个民族素质的提高仍需要通过个人素质的提高，整个社会的全面进步也需要通过社会成员的进步来实现。因此，邓小平又从社会成员角度，把社会主义精神建设的目标确定为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

从社会成员的角度，邓小平突出地强调“要教育人民成为‘四有’人民，教育干部成为‘四有’干部”。这里所指的“四有”，

是构成新时期新人素质的整体要求和理想的人格模式，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在“四有”中，有文化是“四有”人格的发生机制，它表明人们对人类在科学技术、生产经验、劳动技能等方面所应达到的水平；有理想是“四有”人格发展的内在动力，它表明人们有了崇高的理想才能树立起崇高的道德品质和自觉的纪律性，从而树立正确的人生奋斗目标；有道德和有纪律则是“四有”人格的约束机制，它表现人们只有以社会行为规范调整自身的行为，遵纪守法，才能自觉做到维护党和国家的利益，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尊重其他社会成员的利益，按照政策和法令办事，从而达到稳定社会秩序的目的和要求，创造一个和谐、美好的社会环境。

2. 邓小平从精神文明的性质和方向出发，充分强调思想建设的首要性和导向性，以确保精神文明建设根本目标的实现

思想道德建设和教育科学文化建设是相辅相成的，但是社会主义思想道德建设必须集中体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性质和方向，因而思想建设在这里具有首要性和导向性的作用。要实现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思想建设是不容忽视的。邓小平在领导和推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进程中，之所以要从精神文明的性质和方向出发，最重视思想建设并充分强调它的首要性和导向性，就是为了确保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根本目标的实现。

思想建设体现了我党的性质，是我党的优良传统和优势所在。思想建设的基本内容和基本要求，就是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社会主义，坚持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不动摇。邓小平说：“如果我们不是马克思主义者，没有对马克思主

义的充分信仰，或者不是把马克思主义同中国自己的实际相结合，走自己的路，中国革命就搞不成功。”并强调指出“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是中国革命胜利的一种精神动力”。然而，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坚持社会主义，则不是一帆风顺的，尤其是在实行改革开放的新时期。因此，邓小平还充分预计到改革开放的风险，着重强调了在对外开放中，必须坚决抵制西方腐朽思想的侵蚀，必须在吸收一切有益的人类文明成果的同时坚决反对封建主义及资本主义腐朽思想。

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要依靠谁来进行，由谁来领导和组织以及如何来展开，这是把精神文明建设的任务落到实处的关键性问题，也是关系到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能否实现的重要问题。邓小平在强调思想建设的首要性和导向性的同时，还根据历史的经验教训和现实的客观要求以及我国国情的特点，深刻地揭示了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主体、领导力量和有效途径。他认为人民群众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创造者和建设者，共产党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领导力量，因而坚持党的领导是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前提。如何加强党对精神文明建设的领导，一是思想要到位，切实解决两个文明建设中“一手硬，一手软”的问题；二是工作要到位，把精神文明建设规划纳入到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之中，并给予必要的物质保障；三是组织要到位，确定“一把抓两手”的格局；四是精神文明建设关键在党风，领导率先垂范，群众就会跟着干。邓小平在阐明上述观点之后又指出，坚持思想政治教育和法制建设两手都要硬，是精神文明建设的有效途径，并主张在思想文化建设中一定要坚持“以说服教育为主的方针，不搞任何运动和‘大批判’”，在注重教育作

用的同时必须高度重视法律和制度建设作用。他说：“制度好可以使坏人无法任意横行，制度不好，可以使好人无法充分做事，甚至走向反面。”健全、完善的法制体系，不仅可以有效地遏制各种丑恶现象的蔓延，而且可以为良好精神风气的培育提供有效的保障。

3. 搞好精神文明建设，始终要以培养社会主义新人作为目标和归宿，尤其需要充分发挥科学技术的基石作用

搞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面临着多方面的任务。但其根本任务，就是十二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中提出的“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公民，提高整个中华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这不仅充分体现了邓小平从社会整体和社会成员两个不同角度所揭示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而且进一步明确了在新时期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实践的方向和任务。根本任务的内容可以分为两个层次：

第一个层次是培育“四有”公民。马克思主义创始人认为，未来的新社会需要一种全新的人，并将创造出这种新人来。“四有”目标就是对这种新人标准的科学概括，它包含了人的素质的两个方面即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是一个广义的多层次的概念，有上限和下限之分，既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需要，又符合教育的规律和人的成长规律。

第二个层次是提高中华民族的两个素质。如果说第一个层次是针对每个公民的话，那么第二个层次则是就整个民族来说的。任何一个民族的素质如何，对社会的发展都是起重要作用的。由于历史和现实的种种原因，现在我们整个民族的素